

证券代码：688070

证券简称：纵横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4

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解除婚姻关系进行财产分割所致，属于非交易过户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构成重大影响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任斌先生因离婚进行财产分割，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9,996,000 股股份分割给邝明芳女士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以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任斌）》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邝明芳）》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进展情况

近日公司收到任斌先生通知，得知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9,996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41%）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邝明芳女士名下，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本次非交易过户前后，任斌先生、邝明芳女士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姓名	股份性质	本次非交易过户前		本次非交易过户后	
	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
任斌	无限售流通股	2,050.20	23.41%	1,050.60	12.00%
邝明芳	无限售流通股	0	0	999.60	11.41%
合计	/	2,050.20	23.41%	2,050.20	23.41%

三、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任斌先生与邝明芳女士解除婚姻关系所致，不触及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
的稳定性，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3 日